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00801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资料**

目 录

1、议程安排

2、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Huaxin Cement Co., Ltd.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Second Extraordinary Shareholders' General Meeting 2012
议程安排
Agenda

会议主席：徐永模 先生
Chairman: Mr. Xu Yongmo

2012年2月6日
February 6, 2012

<u>时间</u> <u>Time</u>	<u>议 程</u> <u>Agenda</u>	<u>报告人</u> <u>Speech by</u>
9:00	1.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To review the Proposal in Respect of Changing the Use of the Raised Funds for Some Projects of the Private Placement	王锡明先生 Mr. Wang Ximing
9:20	2. 股东发言 Shareholders' discussion	
9:40	3. 通过总监票人、监票人 Approve the selection of scrutineer in chief and scrutineers	徐永模先生 Mr. Xu Yongmo
10:00	4. 宣布大会表决结果 Note the voting result of the Meeting	徐永模先生 Mr. Xu Yongmo
10:20	5. 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Lawyer's witnessing opinion	松之盛律师事务所 Sunshine Law Firm
10:30	6. 宣布大会结束 Termination	徐永模先生 Mr. Xu Yongmo

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简介

2011年10月31日非公开发行12,809.9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01元。扣除承销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42,887,551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15个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项目投资71,987万元、25个混凝土搅拌站项目投资45,581万元、1个骨料生产线项目15,900万元和偿还公司借款46,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表一：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总投资 (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一、纯低温余热发电项目				
1	湖北襄樊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襄樊发电	5,071.47	1,300.00
2	湖北咸宁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咸宁发电	5,084.06	3,000.00
3	西藏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西藏发电	6,000.00	4,801.00
4	四川渠县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渠县发电	5,010.00	4,206.00
5	四川万源 7.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万源发电	5,197.60	5,100.00
6	重庆涪陵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涪陵发电	5,858.54	5,126.00
7	湖南株洲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株洲发电	6,572.00	6,030.00
8	湖北秭归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秭归发电	4,985.30	4,606.00
9	湖南郴州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郴州发电	6,572.00	6,082.00
10	云南东川 4.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东川发电	3,589.95	3,500.00
11	湖南道县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道县发电	5,620.00	5,600.00
12	湖北黄石 15.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黄石发电	9,055.81	8,934.00
13	湖北宜昌 10.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宜昌发电	6,352.08	5,702.00
14	湖北恩施 3.6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恩施发电	2,489.28	2,400.00
15	云南昭通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昭通发电	5,615.00	5,600.00
小计			83,073.09	71,987.00

二、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	湖北阳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阳新混凝土	2,318.00	1,561.00
2	湖北黄冈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黄冈混凝土	2,318.00	1,675.00
3	湖北大冶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大冶混凝土	2,318.00	1,536.00
4	云南东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东川混凝土	2,198.00	1,669.00
5	四川万源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万源混凝土	2,000.00	1,493.00
6	重庆涪陵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涪陵混凝土	2,318.00	1,815.00
7	河南信阳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信阳混凝土	2,000.00	1,539.00
8	湖北宜昌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宜昌混凝土	2,468.00	2,066.00
9	湖北赤壁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赤壁混凝土	2,318.00	1,824.00
10	湖北鄂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鄂州混凝土	2,318.00	1,826.00
11	湖北汉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汉川混凝土	2,163.00	1,747.00
12	湖北石首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石首混凝土	2,368.00	1,891.00
13	湖北天门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天门混凝土	2,318.00	1,826.00
14	湖北江陵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江陵混凝土	2,318.00	1,831.00
15	湖北秭归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秭归混凝土	2,318.00	1,831.00
16	湖北宣恩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宣恩混凝土	2,418.00	2,026.00
17	湖北大悟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大悟混凝土	2,378.00	1,993.00
18	河南罗山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罗山混凝土	2,318.00	1,831.00
19	湖南道县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道县混凝土	2,000.00	1,564.00
20	湖南郴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郴州混凝土	2,000.00	1,699.00
21	湖北鹤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鹤峰混凝土	2,218.00	1,752.00
22	湖南株洲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株洲混凝土	2,618.00	2,067.00
23	湖北武汉东湖高新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东湖混凝土	2,818.00	2,225.00
24	湖北咸宁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咸宁混凝土	2,618.00	2,068.00
25	湖北鄂州葛店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葛店混凝土	2,818.00	2,226.00
小计			58,263.00	45,581.00

三、骨料生产线项目				
1	湖北阳新年产 300 万吨骨料生产线	阳新骨料	16,588.54	15,900.00
小计			16,588.54	15,900.00
四、偿还公司借款				
1	偿还公司借款	偿还借款	46,000.00	46,000.00
小计			46,000.00	46,000.00
合计			203,924.63	179,468.00

二、拟取消募投项目情况

(一) 拟取消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鉴于政府规划和市场形势的变化，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及时、有效、合理利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经研究后，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即不再建设东川、涪陵、江陵、宣恩、大悟、罗山、道县、郴州、鹤峰、株洲等 10 个混凝土项目。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上述 10 个混凝土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表二：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拟变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云南东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东川混凝土	1,669.00	281.23	1,387.77
2	重庆涪陵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涪陵混凝土	1,815.00	0.00	1,815.00
3	湖北江陵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江陵混凝土	1,831.00	0.00	1,831.00
4	湖北宣恩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宣恩混凝土	2,026.00	387.20	1,638.80
5	湖北大悟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大悟混凝土	1,993.00	0.00	1,993.00
6	河南罗山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罗山混凝土	1,831.00	0.00	1,831.00
7	湖南道县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道县混凝土	1,564.00	272.86	1,291.14
8	湖南郴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郴州混凝土	1,699.00	49.65	1,649.35
9	湖北鹤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鹤峰混凝土	1,752.00	0.00	1,752.00
10	湖南株洲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株洲混凝土	2,067.00	0.00	2,067.00
合计			18,247.00	990.94	17,256.06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上述 10 个混凝土项目中尚未投入的 17,256.06 万募集资金变更调整至七个新增募投项目中,具体如下:

表三: 新增募投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金额(万元)
1	收购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资产	江西收购项目	7,450.00	3,850.00
2	收购孝感勇泰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资产	孝感收购项目	2,657.00	1,397.00
3	收购襄阳龙泰砂浆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资产	襄阳龙泰项目	2,660.00	1,430.00
4	收购襄阳兴隆泰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资产	襄阳兴隆泰项目	1,890.00	1,044.00
5	收购南漳县隆泰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资产	南漳隆泰项目	2,300.00	1,250.00
6	华新建山合作项目	华新建山项目	7,285.00	2,285.00
7	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000tph 生产线	阳新骨料二期	12,851.89	6,000.06
合计			37,093.89	17,256.06

(二) 拟不再投资的原因

1、涪陵、江陵项目。由于当地政府对项目选址地进行规划调整,导致上述两个项目选址地用地性质发生改变,需要重新到远离城区的边缘区域进行选址,通常情况下搅拌站的运输半径约为 20 公里,这将导致不能对城区市场提供有效的供给,从而直接影响搅拌站获取订单的能力,无法实现预期的效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不再实施以上 2 个项目。

2、郴州、株洲项目。由于在项目推进过程中,随着新的竞争者不断加入,导致了市场无序竞争加剧,行业利润水平偏低。部分搅拌站通过以低价等手段冲击当地混凝土市场,这些行为严重影响了混凝土行业的形象。而华新作为一家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的企业,将会在低质、低价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基于此,公司决定不实施以上 2 个项目。

3、东川、罗山、大悟、鹤峰、道县、宣恩项目。由于项目所在地尚未实现严格意义上的市场“禁现”。同时,近年来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趋于严格,一些商品房项目开工较少,商品混凝土市场需求没有达到公司前期所预期的水平,将很难实现公司预期的效益,因此公司决定不实施以上 6 个项目。

鉴于上述原因,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及时、有效、合理利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

决定不再以募集资金建设东川等 10 个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在上述项目中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主要用在取得宣恩项目、道县项目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及东川项目生产设备的购买。对于已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将适时进行转让，对于已经购买的生产设备，公司将用于其他地区的混凝土项目运营，并将其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调整至 7 个新增募投项目，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

三、替代项目的情况

(一) 收购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资产

1、交易概述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新混凝土（黄石）有限公司独资成立的九江华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混凝土”）收购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程公司”）100% 资产。双方于 2011 年 12 月 12 日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约定江程公司向九江混凝土转让全部资产的最终成交价合计为 6,000 万元，预计投资总额为 7,450 万元。收购后九江公司需要补充 25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更新改造。根据混凝土行业运营流动资金使用情况，需要补充 1200 万元流动资金用于公司前期的运营。因自《资产转让协议》签订后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已经支付 3,600 万元，故本次拟用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投资为 3,850 万元。

公司本次收购江程公司 100% 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亦尚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

2、交易标的情况

根据九江混凝土（甲方）与江程公司（乙方）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九江混凝土向江程公司收购的资产范围如下：

A、位于九江市浔阳区滨江东路 116 号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内，面积为 31,6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之上的搅拌站生产线、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

B、位于九江市九江县永安乡轧花厂内的搅拌站生产线、除租赁范围外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

3、资产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交易方：

甲方（收购方）：九江华新混凝土有限公司

乙方（出售方）：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2) 转让价格及支付：

A、参考湖北万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截至 2011 年 11 月 30 日对总资产的评估值，双方协商确定本协议所确定的全部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6,000 万元。

B、上述交易款项，由甲方根据协议约定的条件进行支付。

截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九江混凝土已向江程公司支付了前两笔收购款，共计 3,600 万元。

3) 资产转让协议生效时间。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资产移交。乙方的资产移交主要事项按照本协议的具体条款进行执行。

4、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九江是长江沿岸经济重镇和江西省副中心城市，江西省工业第二城，建成区面积、城区人口和经济实力仅次于省会南昌，是江西省第二大城市。在“十二五”期间，九江市将进一步加大“强工兴城”力度，加速推进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新型农业、农村现代化。九江市作为离华新水泥下属

武穴水泥子公司和阳新水泥子公司较近的省域副中心城市，对水泥和商品混凝土都有较高的市场需求。

通过收购江程混凝土搅拌站，可以节约新建混凝土搅拌站筹建和审批的时间，缩短市场的培育期，有助于构建华新水泥在江西九江经营混凝土业务的一个支点。

5、项目财务评价

年份	前 5 年	后 5 年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9,961	12,976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1,419	2,221
内部收益率（%）	18.04	
投资回收期（年）	7.5	

6、已经取得或尚待取得政府审批的说明

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混凝土项目已取得《关于同意江西江程新材料搅拌站备案的批复》（浔发改发[2010]04号）文件，《关于对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关于新建商品混凝土搅拌站布点的申请报告〉的批复》（九工信字[2011]53号）文件，九江市浔阳区环境保护局于2011年12月30日同意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办理的环评批复适用于九江华新混凝土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证以及混凝土企业资质、实验室资质等混凝土企业相关权证过户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二）孝感勇泰、襄阳龙泰、襄阳兴隆泰与南漳隆泰项目 100%资产收购

1、交易概述

（1）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新混凝土（武汉）有限公司于2012年2月27日与孝感勇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感勇泰”）、襄阳龙泰砂浆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龙泰”）、襄阳兴隆泰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兴隆泰”）以及南漳县隆泰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漳隆泰”）四家公司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以7,310万元的价格购买了孝感勇泰、襄阳龙泰、襄阳兴隆泰及南漳隆泰四家公司100%的资产。四家公司最终成交价分别为2,100万元、2,050万元、1,410万元、1,750万元。

（2）上述4个项目自《资产转让协议》签订后至2012年3月31日的资金支付及使用募集情况如下：

孝感隆泰项目已经支付1,260万元，公司需要补充137万元用于设备购置、更新改造，根据混凝土行业运营流动资金使用情况，需补充420万元用于公司运营流动资金，故本次孝感隆泰项目拟用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投资为1,397万元。

襄阳龙泰已经支付1,230万元，公司需要补充200万元用于设备购置、更新改造，根据混凝土行业运营流动资金使用情况，需补充410万元用于公司运营流动资金，故本次孝感隆泰项目拟用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投资为1,430万元。

襄阳兴隆泰已经支付846万元，公司需要补充200万元用于设备购置、更新改造，根据混凝土行业运营流动资金使用情况，需补充280万元用于公司运营流动资金，故本次孝感隆泰项目拟用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投资为1,044万元。

南漳隆泰已经支付1,050万元，公司需要补充200万元用于设备购置、更新改造，根据混凝土行业运营流动资金使用情况，需补充350万元用于公司运营流动资金，故本次孝感隆泰项目拟用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投资为1,250万元。

公司本次收购孝感勇泰等 4 家公司 100%资产不构成关联交易，亦尚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

2、交易标的情况

(1) 转让资产的范围

1) 孝感勇泰公司转让标的资产范围：位于云梦县沙河乡工业区内与混凝土生产、生活相关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面积为 22,666.78 平方米（34 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之上的混凝土搅拌站生产线、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混凝土搅拌车、泵车除外）。

2) 襄阳龙泰公司转让标的资产范围：位于襄阳市柿铺乡杨湖村与混凝土生产、生活相关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面积为 29.65 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之上的搅拌站生产线、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综合楼、混凝土搅拌车、泵车除外）。

3) 襄阳兴隆泰公司转让标的资产范围：位于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贺店村与混凝土生产、生活相关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租赁面积为 16 亩的土地之上的搅拌站生产线、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及乙方租赁 19 亩土地之上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办公楼、食堂、混凝土搅拌车、泵车除外）。

4) 南漳隆泰转让标的资产范围：位于南漳县经济开发区涌泉工业园内与混凝土生产、生活相关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面积为 13424.4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之上的搅拌站生产线、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混凝土搅拌车、泵车除外）。

(2) 转让价格及支付：上述 4 家公司交易款项，由甲方或甲方指定公司按照《资产转让协议》中约定的条件进行支付。

(3) 资产转让协议生效时间：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4) 资产移交：乙方的资产移交主要事项按照协议的具体条款进行执行。

3、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孝感勇泰位于距离孝感城区约 3 公里的云梦县，通过收购孝感勇泰混凝土搅拌站，公司可以进入孝感城区市场。通过收购襄阳龙泰等 3 家公司搅拌站，有助于完善公司在襄阳城区的站点布局，提升公司在襄阳城区的影响力。

公司购买“孝感勇泰”、“樊城龙泰”、“南漳隆泰”与“襄城兴隆泰”资产的目的是取得资产的未来收益，即现实的支付价值将在未来的收益中得到补偿。对于公司而言，为取得资产所愿意支付的价值不在于单项资产现在的价值，而着重于整体资产未来的预期的综合收益。

4、项目财务评价

(1) 孝感勇泰项目

年份	前 5 年	后 5 年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4,434	7,460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265	748
内部收益率（%）	13.55	
投资回收期（年）	9.4	

(2) 襄阳龙泰项目

年份	前 5 年	后 5 年
----	-------	-------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4,773	5,974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435	616
内部收益率（%）	12.9	
投资回收期（年）	10.4	

(3) 襄阳兴隆泰项目

年份	前 5 年	后 5 年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4,910	6,968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271	498
内部收益率（%）	13.49	
投资回收期（年）	10.3	

(4) 南漳隆泰项目

年份	前 5 年	后 5 年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3,718	6,283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221	660
内部收益率（%）	13.26	
投资回收期（年）	9.6	

5、已经取得或尚待取得政府审批的说明

(1) 孝感勇泰混凝土项目已经取得《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2011092331110042)文件,已经取得云梦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孝感勇泰混凝土搅拌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批意见的函》(云环函【2011】04号),同意公司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土地使用权证以及混凝土企业资质、实验室资质等混凝土企业相关权证资质过户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2) 襄阳隆泰公司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已经取得《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2010060683900011),已经取得环评批复意见(襄环评表审【2010】70号)。土地使用权证以及混凝土企业资质、实验室资质等混凝土企业相关权证资质过户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3) 襄阳兴隆泰公司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已经取得《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2011060231390025)。混凝土企业资质、实验室资质等混凝土企业相关权证资质过户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4) 南漳隆泰公司混凝土搅拌站项目已经取得《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2009062450900010)。南漳县环境保护局于2009年8月17日出具审批意见(南环评表审(2009)09号),认为项目选址具有可行性。土地使用权证以及混凝土企业资质、实验室资质等混凝土企业相关权证资质过户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三) 襄阳建山合作项目

1、合作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新混凝土（武汉）有限公司与襄樊建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山公司”）、襄樊兴士达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士达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9 日在襄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设立襄阳华新建山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新建山公司”）。

华新混凝土（武汉）有限公司在华新建山公司的投资额为 7285 万元，包括 1500 万元的实物资产（华新襄樊分公司、华新襄城分公司）以及 5285 万元的现金出资。占华新建山公司 51% 的股权，建山公司与兴士达公司在华新建山公司的出资为 7000 万元的实物资产，占华新建山公司 49% 股权。本次襄阳建山合作项目拟用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投资为 2,285 万元，该笔资金将用于对合资公司的出资。

2、合作标的情况

合资公司名称为：襄阳华新建山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资公司注册地址为：襄阳市高新区。

合资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商品混凝土、预拌砂浆生产、加工、销售；运输、泵送设备的租赁。

合资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500 万元。

3、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华新混凝土（武汉）有限公司、建山公司及兴士达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5 日签订《协议书》，约定在合资公司中甲方占比 51%，乙、丙方合计占比 49%。乙、丙方在合资公司的出资额为 7000 万元。

4、合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建山科技公司站点与我公司位于襄樊的 5 个站点在城区形成南北呼应，区位优势明显。此外，与建山科技合作后，华新在襄阳城区商混市场接近 30% 的份额，这将有利于发挥公司在襄阳城区的规模效应，提升公司在襄阳城区商混的经营业绩。

公司与建山科技等开展合作的目的是取得资产的未来收益，即现实的支付价值将在未来的收益中得到补偿。对于公司而言，为取得资产所愿意支付的价值不在于单项资产现在的价值，而着重于整体资产未来的预期的综合收益。

合资公司的人员来自于不同的几家公司，各方在企业文化方面还有一个相互磨合与适应的过程。

5、项目财务评价

年份	前 5 年	后 5 年
年均销售收入（万元）	13,876	19,357
年均利润总额（万元）	1,646	3,272
内部收益率（%）	13.7	
投资回收期（年）	9.0	

（四）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000tph 生产线（详细情况见《关于投资建设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 1000t/h 骨料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在黄石市阳新县富池镇，即现有一期骨料生产线北侧新建一条 1000tph 的二期骨料生产线。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选址：黄石市阳新县富池镇，现有一期生产线北侧。

（2）投资主体：华新骨料有限公司（华新水泥全资子公司）

（3）建设规模：建设一条 1000tph 砂石骨料生产线，年产砂石骨料 480 万 t。

(4) 产品方案：共四种产品，分别为 0~5mm，5~10mm，10~20mm，20~30mm。其中 0~5mm 产品既可通过洗砂机洗除石粉后当机制砂销售又可输送至厂区预留的制砂场地以便后期制砂，其他三种产品用于华新混凝土搅拌站或者外销。

(5) 产品运输：产品主要通过江边码头外运，部分通过汽车运输出厂。

(6) 项目建设周期：开工时间：2012 年 9 月；竣工时间：2013 年 9 月

2、项目风险提示

因一期运营和二期建设同步进行，则存在相互影响的隐患，可能对二期项目建设周期造成影响。

3、项目财务评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产后第 1 个完整会计年度		生产期年均			投资回收期 (年，税后，含建设期)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销售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内部收益率 (税后) (%)	
1	阳新骨料二期项目	8,809	1,158	11,900.9	2,280.88	15.90%	6.5

4、项目投资计划

(1) 固定资产投资

本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共计 12,490.18 万元，其中 6,000.06 万元来源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其余来自公司自有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用于阳新骨料二期需要以议案一经过董事会审议并表决同意为前提条件。

(2) 流动资金

本项目投产后需投入流动资金 1,205.69 万元。

(3) 资金投入计划

项目建设资金投入：在半年建设期中，全部自有资金和全部的建设资金贷款按比例计划全部投入。

流动资金投入：生产第一年投入全部自有流动资金，其余再使用贷款。

5、该项目已经取得或尚待取得政府审批的说明

已经取得采矿权证批复，其他权证正在积极办理之中。